

长安大学文件

长大研学〔2020〕322号

关于表彰2020年优秀研究生、优秀研究生干部、 优秀研究生集体的决定

校属各单位：

为树立优良学风，鼓励研究生奋发向上，刻苦学习，根据《长安大学研究生荣誉称号评选办法》（长大研学〔2016〕369号）精神，经学生个人申请、导师推荐、学院初审、学校审核，决定授予朱林浩等1007名同学“优秀研究生”荣誉称号，授予向德龙等167名同学“优秀研究生干部”荣誉称号；经集体申请、学院推荐、学校评选，决定授予汽车学院2019级研究生4班等16个研究生集体“优秀研究生集体”荣誉称号。

希望受表彰的同学和集体珍惜荣誉，不断进取，继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再创佳绩。学校号召各学院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

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关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研究生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紧扣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着力推进素质教育和教育创新活动，引导广大研究生以先进为楷模，刻苦学习，积极进取，努力成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的德才兼备的高层次人才。

- 附件： 1. 2020 年优秀研究生荣誉称号人员名单
2. 2020 年优秀研究生干部荣誉称号人员名单
3. 2020 年优秀研究生集体荣誉称号单位名单

长安大学
2020 年 12 月 22 日

抄送：校党政领导。

长安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22 日印发
